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 - 093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10月9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3年10月7日发出。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爱萍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对前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以3.98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5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23年10月10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4)。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在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 系综合考虑了当前的经营环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调整后的业绩考核指标能够更加合理地激发核心管理团队和个人的积极性和凝聚力, 有利于更好地发挥股权激励计划的作用。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所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事项, 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